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
第80期（民國102年6月），179-185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朱英，《商民運動研究(1924-1930)》

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1。433頁。

張繼汝*

國民革命時期的民眾運動一直是學界關注的一個熱點。相關的學術論著也不在少數，探討的主題包括學生運動、工人運動、農民運動以及婦女運動等。上述研究的視野，直接影響了我們對這一時期「民眾運動」的瞭解。然而，國民革命時期國共兩黨所開展的民眾運動，除了上述這些社會運動之外，其實還包括一般人不太瞭解的、但在當時卻頗具影響力的商民運動等在內的其他民眾運動。可惜長期以來，關於這一時期商民運動的研究卻極為少見。直到最近幾年，始有包括朱英先生在內的少數學者對此課題進行專門的探討。雖然在朱先生之前已有相關的專著和博士學位論文面世，但對於商民運動這一課題的研究，可以說仍舊處於起步階段，很多相關的問題仍未得到清楚的解答。本書即是朱先生集十年之功力，窮羅史料，在與既有研究成果進行充分學術對話的基礎上，對商民運動進行了更加細緻而深入的解讀，無論是在研究內容、行文構思，還是在史料挖掘與觀點提煉等方面，都對商民運動的研究作了很大的推進。

本書緒論主要介紹商民運動研究的意義、研究現狀以及需要進一步考察的問題。結語則集中分析了商民運動的成效與缺陷。正文共十章，大致又可以分為三個部份。

第一部份包括第一至第三章，主要考察商民運動興起的背景及其理論基礎。第一章主要從國民黨與民眾運動的角度切入，考察國民黨對民眾運動作用

* 華中師範大學中國近代史研究所博士生

的新認識和民眾運動的初步開展。商民運動是整個民眾運動中的一項重要內容，而大力開展民眾運動，則是當時的國民黨領導民眾從事國民革命最主要的方式。從這個角度入手，可以說是將商民運動的興起放在整體民眾運動的視野之下進行考察，從而揭示出商民運動的開展有其內在的必然性，也使讀者更清楚瞭解商民運動興起的背景。第二章則將商民運動與工人運動、農民運動及學生運動相比較，重點分析其興起滯後的原因，並論及國民黨日漸重視商民運動的發展過程，及其對日益興盛的商民運動的影響。作者認為商民運動興起滯後的原因，一方面在於國民黨自身對中國商人階層的地位缺乏足夠的瞭解，另一方面則在於國民黨重視農工運動而忽視商民運動，對商會和商人存在某些偏見，認為商會、商團反對革命，商民又是落後階級。但在民眾運動和國民革命發展的過程中，國民黨內部越來越多的人開始意識到動員廣大商民，特別是動員中小商人支持和參加革命的重要性，而開始重視商民運動的開展，特別是在國民黨「二大」上，通過了《商民運動決議案》，確定了推行商民運動的方略，直接促使商民運動在此之後獲得了比較迅速的發展。可以說，《商民運動決議案》對商民運動的發展產生了不可忽視的作用，同時也對原有商人團體、商會的生存發展帶來了前所未有的影響。因此，作者在第三章專門針對國民黨推行商民運動的過程中對待商人、商人團體等的方略，進行了重點分析，並揭示這些策略對後來商民協會與商會之間的長期紛爭所帶來的諸多影響。

第二部份包括第四到七章及第十章，主要考察商民運動發展變化及其最終結束的歷史過程。作者根據商民運動不同歷史階段所呈現的特點，將其分為起步、擴展、發展、餘波和結束等階段，並以其中最為典型的廣東、湖南、湖北、上海等地區作為分析案例，展現了不同階段、不同地區商民運動發展變化的特點。例如，在商民運動起步階段的廣東地區，由於受到國民黨中央商民運動策略的直接影響，商民協會與商會更多是表現衝突的一面，而在合作方面則顯得較少。然而，在商民運動擴展到湖南地區之後，卻呈現明顯不同的特點。特別是對待商會的態度與策略方面，與國民黨中央《商民運動決議案》所確定的以

商民協會取代商會的方略明顯不同，不僅未指出商會是反革命的舊式商人團體，卻反而強調商民協會會員不宜脫離現在商會，並要求商民協會在不妨礙全體商民利益時，須與商會合作（頁 129），反映了商民運動推行過程中的地方特性，也是商民運動實踐過程中策略多樣化和在地化的一種表現。另外，在湖南地區開展商民運動的初期，一個較爲顯著的特點是，該地區的共產黨員在其中發揮了重要的作用與影響（頁 126-127）。書中對於其他地區商民運動推行過程中的特點也非常注意，限於篇幅，不再贅述。

在商民運動推行過程中，不僅存在地區性差異，還有明顯的階段性特徵。例如，南京國民政府建立前後，國民黨開展的整個民眾運動實際上都已開始轉軌，從所謂的「革命的破壞」進入到「革命的建設」時期，顯然，以往制定的以商民協會取代商會的商民運動方略已經不能適應新的形勢需要，因此，國民黨也開始提出商民協會與商會並存的新策略，這種策略的轉變對商民運動的進程及其結局無疑產生了重要的影響，本書即非常重視對這一發展進程中轉軌的考察，並對其後商民運動的推行作了較爲深入的分析。正因如此，商民運動推行過程中發展變化的特點在本書中得到了充分的體現。

第三部份包括第八、九章。其主要內容是考察商民運動期間商民協會與商會、店員工會之間的複雜關係。以往的研究雖然也關注到商民協會與商會之間的關係，但對其複雜性的認識卻顯得不夠充分。因此，作者專門就商民協會與商會、商民協會與店員工會之間複雜的關係作了具體而深入的論述，可以讓我們對此有更爲深入的瞭解。

本書最大的貢獻在於深化商民運動的研究。中外史學界關於商民運動的研究起步都比較晚，雖然近幾年來該領域受到少數學者的關注，也有專著和系列論文面世，但從整體上看，商民運動的研究仍然顯得比較薄弱，關於商民運動本身及其相關問題的考察，仍然有很大的拓展空間。本書即是在現有研究成果基礎上的進一步擴展。

其一，在史料搜集與運用方面，作者是中國最早開始關注和研究商民運動

的少數學者之一，不僅利用在台灣政治大學擔任客座教授的機會，花費大量的時間和精力查閱了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收藏的〈五部檔〉與其他相關檔案，而且長期搜羅相關方面的報刊史料（其中不僅有商民運動期間各級商民部、商民協會及相關機構編印的專業刊物，還有大量的報紙與期刊），又注意採擇新近出版的相關檔案資料，可以說是遍集史料，使以往研究成果中沒有或較少利用的資料在本書中都得到了充分的運用。因此，與以往的研究成果相比，本書在史料的運用與徵引上更爲全面，也更爲多樣化。

其二，在研究內容方面，本書根據商民運動在不同時期的演進過程，將其分爲起步、擴展、發展、餘波以及結束等階段進行考察，又以專章形式詳細論述商民協會與商會、店員工會的複雜關係，與以往的研究只注重某個地區或大城市商民運動推行情況的考察相比，無論在研究內容的寬度和廣度上都得到了較大的擴展，也更爲全面而客觀地反映了商民運動在各地推行的實態。更難能可貴的是，作者對現有成果忽視的商民運動轉軌後的情況，以及整個商民運動推行的成效與存在的缺陷，也進行了較爲深入的分析，使商民運動的研究在內容上顯得更爲完整。

其三，本書特別注重與國內外研究成果的學術對話，並對相關問題提出自己的見解。正如作者自己所說，國內外史學界有關商民運動研究的成果，雖然迄今爲止爲數較少，但已經有了馮筱才的專著《北伐前後的商民運動(1924-1930)》一書，另外還有喬兆紅的博士學位論文〈1920 年代的商民協會與商民運動〉（頁 17）。正因如此，對於商民運動的研究，必須站在更高的層次上對現有研究予以推進，才顯得更有意義。事實證明，本書在這方面做得相當突出，本文僅舉幾例予以說明。例如，在分析《商民運動決議案》前後條文既提出「整頓」舊商會，又提出「打倒」舊商會的策略時，以往的研究認爲前後存在矛盾之處，並將其原因歸結爲可能是由於該決議案的不同章節是由不同的人所起草造成的。本書即結合商民運動推行整個過程前後變化的考察，得出新的解釋，認爲《商民運動決議案》對待舊商會的策略，並沒有十分明顯的

相互矛盾，基本上還是比較一致的。「整頓」商會只是當時國民黨的一種權宜之策，是現實策略；而「打倒」商會則是一種較長遠的目標。因而，《商民運動決議案》對待舊商會的策略，實際上是現實策略與長遠目標的結合（頁 68）。這讓我們對商民運動中最主要的理論基礎有了新的認識。

商民運動期間，商民協會與商會的關係不僅關涉到兩個商人團體本身的命運，而且對商民運動的結局有著重要的影響。因此，也是研究商民運動不能迴避的一個焦點。在分析商民協會與商會的關係時，針對相關研究所存在的分歧，本書也在實證的基礎上體現了更爲全面客觀的態度。作者指出，商民協會與商會的關係是一個複雜的問題，兩者之間確實並非只存在矛盾與衝突，在某些方面也有一些合作，因此應該注意商民協會與商會之間衝突與合作兩個面向的關係，既不能因爲強調兩者之間的衝突而忽視其合作的一面，也不能由於重視兩者之間的合作而忽略其衝突（頁 253）。同時，作者也非常注意揭示不同地區的差異性，做到了具體問題進行具體的分析，不預設立場與結論，以史料爲立論之依據。

商民運動主要是通過動員廣大中小商民成立商民協會，支持和參加國民革命，同時打擊和孤立反對革命的買辦和大商人，並號召全國商民打倒由少數人控制的一切舊商會。然而，商民運動卻出現了極具戲劇性的結局：商民協會最終被撤銷，而商會不僅未被打倒，相反卻得以保留而繼續存在。這其中的原因是什麼呢？張亦工、喬兆紅、張志東等學者都從不同的角度提出了解釋，但都缺少深入的論證。本書則在深入考察轉軌之後商民運動的基礎上指出，保留商會並撤銷商民協會是國民黨商民運動轉軌的結果。而導致這一結果的最終形成實際上有一個發展變化的過程，由於商民協會自身不能順應商民運動的轉軌進程，並且不斷挑起事端，造成混亂，使工商界陷入分裂敵對的局面，這些與商民運動轉軌背道而馳的行動，最終逼使國民黨中央不得不將其撤銷（頁 405-406）。這樣的分析實際上對商民運動極具戲劇性的結局提供了更爲合理的解釋。

本書作者是國內外史學界最早開始研究商人和商會的一批學者，又是最早對商民運動進行專題探討的少數學者之一，如今宏著付梓問世，洋洋灑灑數十萬言，宛如一幅畫卷徐徐展現在讀者面前，環環相扣，層層遞進，目之所及，一覽無遺，彷彿使讀者穿越了歷史的時空隧道，回到了那個風潮激盪的年代，如果說我們以往對此段歷史還有一種隔著紗窗看曉霧的感覺，那麼通過朱先生的著作，確實在許多問題上讓我們有了撥雲見日的清晰之感。

然而，若欲挑剔，本書在某些方面還有一些值得改善的地方。首先，本書的史料來源仍然偏重於商民運動組織者、發動者遺留下來的檔案以及報刊史料，而商民運動的眞正參與者——商民方面的資料仍然不多。這可能與這些商民本來就沒有什麼資料遺留下來有關，因而，雖然作者在某些方面很注意對商民活動的考察，但商民「失聲」的現象仍然存在，使我們對商民運動中那些搖旗吶喊的商民的瞭解還不夠深入，這在以往的研究成果中也是普遍存在的。另外，作爲國民革命時期頗有影響的商民運動，它的推行實際上有其特定的領導者和範圍（主要由國共兩黨特別是國民黨在其統治和不斷佔領的地區進行），那麼這一時期北洋各派系對南方軍政當局推行的商民運動有什麼樣的反應，以及在商民運動推行的區域之外的商界有怎樣的看法和反應，對國民黨執政之後這些地區的黨商、政商關係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似乎還可以通過挖掘當時北方的出版物，以及北方軍政當局對商民運動的關注和輿論，作進一步探討。

其次，在結構安排方面，作者將商民運動的推行分爲起步、擴展、發展、餘波及結束等階段進行考察，這種結構安排雖然能讓讀者對不同地區、不同階段的商民運動有一個整體的把握，但卻對同一時期商民運動的推行在不同地區出現的相關變化缺少直觀的感受。雖然作者專門利用兩章的篇幅就商民協會與商會、店員工會的複雜關係作了詳細論述，但似乎還可以在某些重要問題上再增加一些橫向的比較。例如，1927 年 1 月 10 日至 13 日，廣州市商民代表大會召開，在開幕宣言中意識到商民協會應該與商會聯合起來，擴大商民的力量與影響，共同參加革命，作者認爲這是對商會的一種新認識（頁 124、頁 278）。

實際上幾乎是在同時，湖南也在積極籌備全省商民協會，長沙市商民協會與長沙市商會也存在著必要的合作與聯絡（頁 139）。爲什麼在這一時期一些地區的商民運動中出現了這些新的動向，在其他地區又是怎樣的情況？與當時的國內反帝愛國運動是否有直接的關係？可能還有進一步探討的空間。

另外，我們也發現商民協會與商會合作的情況，主要出現在商民運動擴展和興盛階段的湖南、湖北地區，兩個地區的商民運動卻又均受到共產黨人的較大影響；作爲商民運動起步和餘波階段的廣東和上海地區，商民協會與商會的合作則較爲少見，更多的是兩者之間的衝突。這種狀況的出現是國民黨相關政策在理論與實踐上衝突與調適的結果，還是與共產黨人的相關政策有直接的關係，抑或有其他相關因素的影響，書中雖然已有討論，但似乎還可以在整體上做出進一步的解釋。